

香光志願服務隊【績優志工獎勵】

辦理組別	行政組	參加人數	250 人
活動名稱	志工大會~績優志工頒獎活動		
辦理情形概述： 依據紫竹林精舍香光志願服務隊志願服務獎勵辦法，針對本隊志工頒發「菩薩獎」、「觀音獎」、「績優服務獎」、「家族志工獎」等獎項，每年9月份由各組依志工實際執勤情形，提報獎勵名單，經志工隊幹部審議後，於每年年底志工大會中，與衛生福利部獎勵、高雄市政府獎勵獲獎人員一同，請運用單位（紫竹林精舍）法師頒獎。 109 年度新增「長青獎」獎項，獲獎資格為 80 歲以上、持續服務的志工，113 年獲獎志工有 6 名。 透過獎勵與運用單位公開頒獎，提升志工服務效能與志工向心力，將持續辦理。			
活動成效自評： 1. 活動意義性： ☒優 ☐良好 ☐可 ☐尚可 ☐不佳 2. 活動互動性： ☒優 ☐良好 ☐可 ☐尚可 ☐不佳 3. 內容豐富度： ☒優 ☐良好 ☐可 ☐尚可 ☐不佳 4. 整體評價： ☒優 ☐良好 ☐可 ☐尚可 ☐不佳			
照片說明：長青獎~頒獎		照片說明：長青獎~頒獎	
			
照片說明：高雄市獎勵獲獎志工~頒獎		照片說明：高雄市獎勵獲獎志工~頒獎	



照片說明：衛福部獎勵獲獎志工~頒獎



照片說明：菩薩獎~頒獎



照片說明：績優獎~頒獎



照片說明：觀音獎~頒獎



